

慷慨出手动辄上万元 “打赏”主播的钱能要回吗？

直播“打赏”类案件不断出现，专家表示，“打赏”一般情况下属赠与性质，特殊情况下应返还

羊城晚报
记者 董柳

家住珠海、8岁的小周看网络直播，慷慨出手“打赏”1.9万余元；家住江门、11岁的小麦使用家长的手机上网课、做作业，瞒着家长偷偷在直播平台注册账号，向5名主播“打赏”8万多元……

近年来，用户“打赏”后要求退回

“打赏”款项而起诉到法院的案件不断发生。有的是未成年人“打赏”后父母要求退回，有的是成年人“打赏”后反悔。那么，网络直播“打赏”究竟能不能退？羊城晚报记者采访了解到，广州互联网法院判决了多宗类似案件，正面回答了上述问题。

有人豪掷45万元后反悔

俞某某是广州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某公司”）的用户，该公司运营互联网直播平台，阿沙（化名）是该平台的直播发布者（俗称“主播”）。俞某某从2017年2月开始观看阿沙的直播，并陆续向阿沙“打赏”。到2017年4月，俞某某在阿沙的直播间消费共4.9万余元。2017年3月19日，俞某某成为当天“打赏”阿沙礼物最多的人，被阿沙设置为该直播间的频道管理员。次月7日，俞某某与阿沙发生分歧，阿沙取消了俞某某的频道管理员权限，俞某某认为阿沙的行为违背二者形成的服务合同，构成违约。

孩子“打赏”后父母要求返还

家住河南、12岁的小华（化名），因学习需要配有手机，他使用的手机号码由妈妈毛某进行身份证实名登记，使用的微信也由毛某注册。暑假期间，小华猜出妈妈的微信支付密码，擅自将妈妈微信钱包内的钱转账至自己使用的微信中，在直播平台充值后消费，充值金额共10642元。妈妈得知后，向广州虎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虎牙公司”）申请退款遭拒，起诉到广州互联网法院，请求虎牙公司返还充值款10642元。

广州互联网法院审理认为，毛

俞某某以广州某公司、阿沙及阿沙所在经纪公司与被告，向广州互联网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撤销其在阿沙直播间进行礼物消费的合同，要求各被告退还各类消费款项共4.9万余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由于俞某某与阿沙之间的“打赏行为”构成赠与合同关系，阿沙向俞某某授予频道管理员身份构成委托合同法律关系，二者分属不同的法律关系，两个合同的权利义务之间没有对应的关系，俞某某不能因其被阿沙撤销频道管理员身份而要求撤销该赠与合同。并且，双方当事人订立该合同时并不存在重大误解、显

失公平、欺诈、胁迫等法定合同撤销事由，故俞某某无权请求法院撤销其与阿沙间成立的赠与合同。广州互联网法院判决驳回俞某某的全部诉求，判决书现已生效。

“‘打赏’后，用户要求退回‘打赏’款项而诉至法院的案件时有发生。”经办该案的广州互联网法院法官说。记者昨日检索中国裁判文书网也发现，这类案件近年来不断出现。在邱某起诉广州某科技公司网络服务合同纠纷案中，邱某称他在2017年至2019年期间，“打赏”被告公司旗下女主播共80万余元，其中可以通过支付宝账单清晰证明的“打赏”金额为45.478246万元。

公司向小华返还充值总金额10752.2元的三分之一即3584.1元。

在另一宗类似案件中，家住四川成都的未成年人小吴擅自虎牙直播APP上注册账号、“打赏”主播。她的父亲知悉后，起诉要求直播平台退钱。广州互联网法院2019年9月审理后，一审判决酌情确定虎牙公司应向未成年人吴某赔偿充值总金额47996.6元的三分之一即15998.9元。此外，在广东江门、珠海等地，未成年人瞒着父母观看直播“打赏”后父母起诉要求返还的案件陆续发生。



视觉中国供图

八岁以上未成年人不合理“打赏”应获返还

法官提醒

广州互联网法院的一名经办法官介绍，围绕网络直播“打赏”行为的各方当事人，一般构成两种法律关系：

第一种，用户与直播平台之间成立网络服务合同。用户通过直播平台观看直播和“打赏”等，直播平台为用户提供相应服务，两者间成立有偿的网络服务合同。

第二种，用户与直播发布者之间一般成立赠与合同。但是，当有证据证明直播发布者接受“打赏”前后须履行具体、明确的合同义务时，如直播发布者在直播过程中口头表示，当收到用户“打赏”达到特定的数额，其将表演一段特定舞蹈，则用户与直播发布者可能成立服务合同或者其他相应的双务合同（指双方当事人互相承担义务和享有权利的合同）。

“明确‘打赏’在一般情况下的赠与合同性质，有利于明确互联网经济中各方的权利义务，平衡各方的利益。”该法官说。

专家介绍，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八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民事法律行为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或者经其法定代理人同意、追认；但是，可以独立实施纯获利益的民事法律行为或者与其年龄、智力相适应的民事法律行为。不满八周岁的未成年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实施民事法律行为。

此外，《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妥善审理涉新冠肺炎疫情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二）》中关于合同案件的审理第9条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未经其监护人同意，参与网络付费游戏或者网络直播平台‘打赏’等方式支出与其年龄、智力不相适应的款项，监护人请求网络服务提供者返还该款项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广东省药品零售许可验收实施细则》本月起实施 鼓励执业药师远程审方便利店可售乙类非处方药

文/陈泽云

药品安全知多D



视觉中国供图

执业药师分布不均 连锁药店药师可线上审方

执业药师是开展药品质量管理和药学服务的专业力量，是合理用药的重要保障。根据要求，经营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应当配备至少一名执业药师。不过，执业药师注册率偏低，执业药师配备不足、存在“租证”“挂证”乱象，一直是医药零售行业存在的顽疾。

广东的执业药师配备情况如何？截至2021年第二季度，全省零售药店共有54277家，其中，连锁门店22526家，单体药店31751家，全省零售药店注册执业药师有70447人。”广东省药监局相关负责人向记者介绍，从总数来看，广东省并不缺执业药师，更多是结构性紧缺。由于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薪资待遇不均，广东省执业药师区域分布不平衡，绝大多数执业药师在珠三角地区驻店，总体上已超过《细则》要求的执业药师配备总数要求，但农村偏远地区执业药师仍然配备不足。

在执业药师数量增长有限的情况下，“远程审方”被视为是终结“挂证”现象的解决方案。所谓“远程审方”，是指执业药师通过互联网后台，远程视频为药店消费者在线问诊、开具电子处方，以提升处方药销售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此次《细则》明确，鼓励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开展远程药学服务，允许执业药师在总部开展远程审方和

据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消息，本月起，《广东省药品零售许可验收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正式实施，有效期为5年，《细则》明确，鼓励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开展远程药学服务，允许执业药师在总部开展远程审方和用药服务指导。同时，按照便民原则，允许在商超、24小时便利店等场所开设经营乙类非处方药。

广东省药监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细则》通过创新政策措施，鼓励支持药品零售行业高质量发展，最终目的在于不断提升公众购药的体验感、获得感。

用药服务指导，作为驻店执业药师的有效补充。这既能方便地为公众提供实时在线药学服务，又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同时，鼓励零售连锁企业收购偏远农村地区药店并开展远程药学服务，允许农村地区连锁门店在开展远程药学服务前提下配备使用其他药学技术人员承担执业药师职责。

在人员方面，开展远程审方药学服务的连锁企业总部和门店都必须按要求配备执业药师。具体来看，门店数量不多于100家或者年平均日处方审核量不多于1000张，总部负责远程药学服务的执业药师数量不少于3名；原则上连锁门店每增加30家或者日处方审核量每增加300张，总部执业药师增加不少于1名。增加的连锁门店数不足30家的按30家计算，处方审核增量不足300张的按300张计算。

省药监局方面指出，此举将有利于提高偏远农村地区药店规范化管理水平，满足偏远农村地区药学服务水平，同时有助于广东省药品零售连锁率的提升和规范发展。

在鼓励远程审方的同时，《细则》也强调执业药师在岗履职责任的落实，原则上不允许“临时”不在岗行为，执业药师不在岗，企业应当停止销售处方药；对“挂靠”行为，执业药师不能真正在岗履行药学服务的行为依法严肃处理。

风油精及板蓝根等药物 今后可到便利店购买

《细则》明确，按照便民原则，允许在商超、24小时便利店等场所开设经营乙类非处方药，让公众购药需求更加便利、可及。常见的乙类非处方药有风油精、六味地黄丸、板蓝根颗粒等，是相对安全的一类药品。与传统药店相比，连锁便利店、超市营业时间、店面密度高，极大方便人们购药。

记者注意到，2019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就已经提出，要开展简化烟草、乙类非处方药经营审批手续试点。

实际上，对于便利店卖药，法律上并未禁止，早在1999年6月出台的《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里就指出，“经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商业企业可以零售乙类非处方药。”不过，由于审批手续复杂、认证门槛较高，实际开展售药业务的便利店和商超数量并不多。

此次《细则》要求，对申请开办只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企业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制，放权由各县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编制告知承诺事项办事指南。

所谓告知承诺制，是指申请人只要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开办申请，资料审查符合开办验收标准后免于现场检查验收环节，即可获得经营资格，可以依法经营乙类非处方药。药品监管部门依法开展事中事后监管，发现申请人不符合许可条件的，应当依法作出处理。

在提升便利性的同时，《细则》也要求，在超市等商业场所内开办药品零售企业，应当设置有效隔断的独立区域或者采用有效隔离，周围环境不得对药品造成污染。同时，根据分类管理原则，企业申请只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应当至少配备其他药学技术人员或者经过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组织考核合格的相关业务人员1名。

近年来，北京、甘肃、山东等地陆续出台了相关政策，鼓励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在机场、火车站、商场、超市、便利店等场所内设置药品销售专柜、销售乙类非处方药。

此次对审批手续的简化，相当于在政策层面为便利店等商业企业卖药开启绿色通道。省药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此举响应了国务院“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更好为公众提供药学服务，保障公众用药安全、有效、可及。

值得注意的是，此前，屈臣氏、万宁、物美、京客隆等连锁企业曾在北京的少数门店尝试“卖药”，但多数仍属于小规模试点阶段，商超、便利店“观望”态度明显。业内分析认为，商超、便利店卖药，除了要解决手续审批问题，还涉及如何与医保衔接、如何配备专业药师人员等问题，仍需要进一步探索。

省委宣讲团赴各地各单位开展专题宣讲

砥砺奋进新征程 凝心聚力开新局

连日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省委宣讲团深入惠州、东莞、揭阳、云浮等市和部分单位开展专题宣讲，引发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热烈反响。大家纷纷表示，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结合专题宣讲，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理解和把握，自觉把学习贯彻成果体现在实际工作上、付诸具体行动。

从伟大建党精神中汲取奋进力量

在省商务厅，省委宣讲团成员以《回顾百年奋斗光辉历程，展望伟大复兴光明前景》为题进行宣讲，引发热烈反响。省商务厅政策法规处处长熊海涛说，将在立法、执法、普法、对内法律风险防控、对外法律服务等方面创新发展，主动作为。

在省委党校，省委宣讲团成员作了全面、系统、深刻的专题辅导报告。省委党校研究生部主任许德友表示，作为党校教育工作者，要充分利用党史学习教育资源，引导学生从中汲取精神滋养，培育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新时代党校学子。

在省侨联十一届二次全委会上，省委宣讲团成员也作了专题宣讲辅导。“宣讲材料翔实、语言生动、逻辑性强，让人产生深刻体会和回味。”省侨联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陈安正说。

以史为鉴迸发干事创业热情

聆听省委宣讲团的专题宣讲后，省科学院党委书记廖兵深有感触。他说，省科学院将不断深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惠及52.24万农民 河源年底完成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

文/图 羊城晚报记者 林海生 通讯员 庞彪

水为民生大计，用上干净、安全的自来水是民众所需。近日，羊城晚报记者从河源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为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践行兴水惠民的初心，河源紧紧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的目标要求，打响了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攻坚战，今年年底，52.24万农民将喝上安全的自来水。

自来水厂建到村民身边

据了解，实现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是省委省政府的重要部署，是办实事、解民忧、谋民利、暖民心的具体体现。在推进农村供水工作中，河源加强了与深圳水务集团的合作对接，利用省政府关于大力推动农村集中供水的政策与资金支持，发挥深圳对口帮扶河源的深厚情谊及河源水资源丰富的优势，以多元化的方式方法解决河源农村饮水建设标准低、投资模式复杂、管理现状混乱、技术支撑不足等问题，扎实做好农村集中供水建设。

在河源市连平县忠信镇曲塘村的水站施工现场，挖掘机正在平整土地，工人们拿着铁锹开挖管沟，为11月初铺设管道做准备。记者了解到，曲塘村受地理等因素的影响，此前一直未通自来水，村民饮用的是从山上引来的山泉水，但旱季时供水不足，雨季时水质发黄，饮水限制大。

连平县全域供水项目负责人张万达介绍，连平县忠信镇曲塘村三个自然村的供水问题大概影响153户、868人，目前正在修建一个容量300多立方米的水厂，投产后村民用水难问题将大大缓解。水厂内有一体化净水设备，水质有很大保证。“我们还做了不锈钢的清水池，



自来水设备正在安装中

形成装配化施工，既可以缩短施工周期，也能达到‘粤美水站’的标准。”张万达说。

距离完成农村集中供水攻坚任务不到半年，河源市与深圳水务集团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明确推进工作时间表和工作任务，确保12月底前完成任务。

农村供水纳入年度考核

为全力支持河源打赢农村供水攻坚战，深圳水务集团已成立6个工作组（5个工作组分别对应五个县，另有综合组负责统筹协调），组建了80余人的强大技术团队。河源市各县书记、县长已迎接深圳市水务集团工作组入驻当地，共同开始农村集中供水调研工作。

连平县人民政府县长邓小强告诉记者：“我们国庆假期全县无休息，投入两百多位工人，全县有六个作业点面全线动工，我们的领导也下沉到工作一线，督促工

程进度，监督工程质量，预测整个工程要解决连平县7.4万人的饮水工程，11月底前要全面完成。”

为解决农村农民供水问题，河源市已成立由市委书记林海、市长何国森挂帅的攻坚行动领导小组，下设洽谈协调、信息简报、宣传推广、项目审批、资金筹措、水质监管共6个专班。市政府已将农村供水工作纳入年度考核内容，未按要求完成任务的，将予以通报批评（约谈），取消评优资格，问责责任追究。

此外，河源还实行“周一督导”制度，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卫生健康局等单位将联合市政府督查室，对建设进度慢、质量差等问题，组织专项督导检查，既查准摸清落实不力的原因，也将对县、区进行针对性指导和服务；实行“每日一简报”制度，县区将每天工作进展情况上报至市政督办，形成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的浓厚氛围。